

正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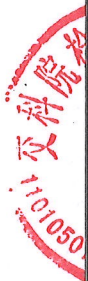
2026年度普通国省干线公路工程质量巡检、交工验证性检测
及竣工复测项目（合同包一）

合同书

发包人：呼伦贝尔市交通运输事业发展中心

承包人：交科院检测技术（北京）有限公司

二零二六年五月·呼伦贝尔市



目 录

中标通知书	1
合同协议书	2
附件：服务项目清单	5

中标通知书



项目编号：HSZCS-C-F-260066

交科院检测技术（北京）有限公司：

呼伦贝尔市交通运输事业发展中心于2026年05月11日就2026年度普通国省干线公路工程质量巡检、交工验证性检测及竣工复测项目（项目编号：HSZCS-C-F-260066）进行竞争性磋商采购，现通知贵公司中标，请按规定时限和程序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

中标合同包号	合同包1
中标合同包名称	合同包1
中标金额(元)	1,178,686.96
合计金额(大写)：壹佰壹拾柒万捌仟陆佰捌拾陆元玖角陆分	



合 同 书

甲方：呼伦贝尔市交通运输事业发展中心

地址：内蒙古自治区呼伦贝尔市海拉尔区诺敏路3号

乙方：交科院检测技术（北京）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顺义区金马园一街5号院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 2026 年度普通国省干线公路工程质量巡检、交工验证性检测及竣工复测项目（合同包一）（填写项目名称）HSZCS-C-F-260066（填写政府采购项目编号）的中标（成交）结果、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投标（响应）文件等文件的相关内容，经平等自愿协商一致，就如下合同条款达成一致意见。

一、乙方向甲方提供的服务内容

（一）根据招标（磋商、谈判）文件及中标（成交）结果公告，乙方向甲方提供的服务、货物（如有）内容如下：呼伦贝尔市交通运输事业发展中心2026 年度普通国省干线公路工程质量巡检交工验证性检测及竣工复测项目及对呼伦贝尔市 14 个旗市区农村牧区公路监督检查指导（详见附表）。主要包括（不限于）以上工程项目的原材料、半成品和工程实体质量等公路工程日常监督检查（根据项目进展情况），2026 年拟交工项目的交工核验检测以及拟竣工项目的竣工复测。

交工验证性检测时包含路基、路面、桥梁、交通安全设施及附属设施等工程的外观、尺寸及需自动化检测的参数，按照《公路工程竣（交）工验收办法与实施细则》抽查频率的 30% 进行检测，如需要增加具体检测项目，则以采购人的任务书为准；竣工复测由于检测参数较少，按照《公路工程竣（交）工验收办法与实施细则》抽查频率的 100% 进行检测。

（二）服务项目名称、服务具体内容、服务方式、服务要求、服务成果及与之相关的货物等详细内容，见合同附件一服务清单。

二、乙方服务成果的交付时间、地点

（一）服务期限：签订合同之日起至提交合格的检测报告之日止（即：具备检测条件后在采购人要求的时限内完成本采购文件规定的所有检测工作并提交合格的检测报告）。

(二) 服务地点：内蒙古自治区呼伦贝尔市（填写详细地址）

(三) 乙方代表及联系电话：孟宇 010-58278187（填写姓名和联系电话）

(四) 甲方代表及联系电话：王琦 0470-8230705（填写姓名和联系电话）

注：服务成果分阶段交付的，应分别列明各阶段的交付时间、交付内容。

三、乙方提供服务成果的质量

(一) 乙方提供的服务应同时满足：1. 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对服务质量的要求；2. 符合甲方招标（磋商、谈判）文件对服务的质量要求；3. 符合乙方在投标（响应）文件中或磋商、谈判过程中对服务质量作出的书面承诺、声明或保证。

上述质量要求作为甲方对乙方服务质量的验收依据。

(二) 乙方应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招标（磋商、谈判）文件的相关要求、投标（响应）文件及乙方承诺、声明或保证，向甲方提供相应的服务质量证明文件。

四、乙方服务成果的交付方式及载体

乙方交付服务成果方式及载体应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并符合甲方招标（磋商、谈判）文件的要求、乙方在投标（响应）文件中对服务成果交付方式及载体作出的承诺。

五、甲方对乙方服务的监督

甲方对乙方提供的服务有权进行监督，当乙方服务质量、服务内容不符合约定时，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及时进行整改，对乙方拒不改正或整改不到位的，甲方有权随时解除合同，并根据具体情况扣除部分或全部服务费用。

六、合同金额

在乙方提供完全符合合同要求的服务的前提下，本合同总金额为 1178686.96 元（小写）壹佰壹拾柒万捌仟陆佰捌拾陆元玖角陆分（大写）。

七、付款时间及条件

(一) 付款时间：从签订合同日期开始 2 年内（以国库支付日期为准）；

(二) 付款条件：1、依据工程量清单报价支付：各项检测从开始检测到出具合格的检测报告后，达到付款条件起 30 日，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95.00%；2、签发交工证书后支付，达到付款条件起 30 日，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5.00%（以国库支付日期为准）

(三) 乙方账户信息

乙方名称：交科院检测技术（北京）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北京樱花支行

银行账号：11001045400053006287

八、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其提供的服务及服务成果的全部及部分，均不存在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的情形，其服务成果的所有权由甲方享有。否则，乙方应向甲方承担违约责任及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名誉及经济损失。

九、违约条款

(一) 甲方没有正当理由逾期支付合同款项的，每延期一日，甲方应按照逾期支付金额 的 承担违约责任。延期达到 日，乙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甲方赔偿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二) 甲方存在其他违反本合同的行为，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注：可以根据情况进行细化）；违约金不足以赔偿乙方损失的，乙方有权要求甲方赔偿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三) 乙方逾期提供服务成果的，每延期一日，乙方应按照合同总金额的 0.05% 承担违约责任。延期达到 30 日，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拒付延期部分的相应服务款项，并要求乙方赔偿甲方的经济损失。

(四) 乙方交付的服务不符合质量要求，或其服务成果存在侵权行为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 20% 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五) 乙方在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过程中，如存在提供虚假承诺、证明、串通投标等违法违规行为，除承担相应的行政责任外，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合同总金额 20% 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六) 乙方存在其他违反本合同的行为，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注：可以根据情况进行细化）；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十、不可抗力

因不可抗力致使一方不能及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应及时通知另一方，双方互不承担责任，并在 天内提供有关不可抗力的相关证明。合同未履行部分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由双方协商解决。

十一、争议的解决方式

合同发生纠纷时，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以采用下列方式解决：采用第二条

(一) 提交甲方所在地仲裁委员会仲裁。

(二) 向当地人民法院起诉。

十二、合同保存

合同文本一式六份，采购单位、中标（成交）供应商、双方各执一份正本、二份副本。

合同文本保存期限为从采购结束之日起至少保存十五年。

十三、合同附件

本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1、服务清单（双方应盖章确认）
- 2、乙方出具的报价单（函）
- 3、中标（成交）结果公告及中标（成交）通知书
- 4、甲方招标（磋商、谈判）文件
- 5、乙方投标（响应）文件
- 6、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文件

十四、双方约定的其他事宜 无。

十五、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六、本合同由甲乙双方盖章生效。

甲方名称：（章）

甲方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

2026年5月21日

乙方名称：（章）

乙方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

2026年5月21日



服务项目附表

公路工程质量巡检检测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公路等级	实施里程	备注
1	G332 线 K1322+041-K1328+972、K1337+011-K1351+620 段公路养护工程（北出口-海拉尔北收费站-西外环）	一级/一级半幅	21.541	
2	G332 线 K1303+000-K1320+000 段公路养护工程（宝矿道口至收费站）	一级/一级半幅	17	
3	S202 线 K87+489-K106+989 段公路养护工程（伊敏至伊敏苏木）	三级	19.5	
4	国道 301 线 K1386+153-K1395+368 段公路养护工程（海拉尔-陈旗）	一级	9.215	
5	国道 301 线牙克石至海拉尔段公路（牙克石南-哈克西）	二级	58.52	
6	呼伦贝尔市 G301 线 K1349+670-K1365+186、K1395+386-K1421+023 段公路养护工程（海拉尔东至哈克、浩特陶海至陈旗西出口）	二级	41.171	
7	省道 308 线 K0+000-K192+674 段公路养护工程（金边壕-阿尔山界）	四级	189.721	
8	呼伦贝尔市 S204 线 K712+966 至 K834+629 段公路养护工程（塔尔气-浩饶山）	四级	121.663	
9	国道 301 线 K1151+970-K1299+850 段公路养护工程（阿荣	二级	21.17	
10	国道 111 线 K1512+789-K1551+397 段公路养护工程（扎阿界至解放屯）	三级	38.6	
11	国道 301 线 K983+814-K993+438 段公路养护工程（解放屯至甘南界）	二级	9.6	
12	国道 301 线 K1187+400-K1189+450 段灾害防治项目	二级	2.05	
13	国道 301 线 K1073+340-K1085+000 段公路养护工程（查巴奇-大时尼奇）	二级	11.66	
14	对呼伦贝尔市 6 个旗市区农村牧区公路监督检查指导	农村路	/	

公路工程质量交工检测项目

1	G332 线 K1322+041-K1328+972、K1337+011-K1351+620 段公路养护工程（北出口-海拉尔北收费站-西外环）	一级/一级 半幅	21.54	
2	G332 线 K1303+000-K1320+000 段公路养护工程（宝矿道口至海拉尔北收费站）	一级/一级 半幅	17	
3	呼伦贝尔市 G301 线 K1349+670-K1365+186、K1395+386-K1421+023 段公路养护工程	二级	41.17	
4	省道 308 线 K0+000-K192+674 段公路养护工程（金边壕-阿尔山界）	四级	189.7	
5	呼伦贝尔市 S204 线 K712+966 至 K834+629 段公路养护工程（塔尔气-浩饶山）	四级	121.7	
6	国道 301 线 K1187+400-K1189+450 段灾害防治项目	二级	2.05	

7-15